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0



#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6]6580号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升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友升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友升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友升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友升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友升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友升股份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葛朋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海金

报告日期：2026年4月28日



#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16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26.7111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6.3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3,766.33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7,748.0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5]10824 号《验资报告》。

####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9 月 18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23,766.33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	15,966.29[注 1]
减：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51.95
二、募集资金净额	207,748.0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本年度使用金额	64,903.48[注 2]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115,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9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5.39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7,911.76[注 3]

[注 1]该金额包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179.25 万元。

[注 2]该金额包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4,886.18 万元。

[注 3]该金额含发行费用中未支付的印花税人民币 51.95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以及子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家角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50131001057213967	159.79	使用中



限公司	司朱家角支行			
江苏友升汽车科技有 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 行分行	2900000110120100390248	16,317.79	使用中
云南友升铝业有限公 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 江支行	216310100100512858	8,547.67	使用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 贤支行	871913211710028	2,886.52	使用中
合 计			27,911.76	

注：上表数据如存在尾差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9 月 18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相关议案审议通过日期
云南友升轻量化铝合金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06,028.32	14,482.58	14,482.58	2025-10-30	2025-10-29
年产 50 万台（套）电池托盘和 20 万套下车体制制造项目	51,719.77	403.61	403.61	2025-10-30	2025-10-29
发行费用	-	1,179.25	1,179.25	2025-10-30	2025-10-29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



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及子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上述置换事项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完毕。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9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次增加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7,000 万元（含本数）。该总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议案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13 日止。在前述总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9月18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相关议案审议通过日期
95,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10-14	2026-10-13	2025-10-14
42,000.00		2025-12-25	2026-10-13	2025-12-25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末余额 105,000.0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9月18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江苏友升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000.00	2025-10-17	2026-10-17	-	35,000.00	1.40%	490.00	
云南友升铝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0	2025-10-16	2026-10-16	-	30,000.00	1.40%	420.00	
云南友升铝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奉贤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0	2025-10-21	2026-10-21	-	30,000.00	1.40%	420.00	
云南友升铝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奉贤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	2025-12-29	2026-6-29	-	10,000.00	1.30%	65.00	
云南友升铝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	2025-12-30	2026-3-30	2026-3-30	0	1.10%	27.50	

注 1：上表“利息金额”为持有至到期日的预计利息收入。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207,748.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2）		64,903.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903.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注3)(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4)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云南友升轻量化铝合金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	127,085.45	106,028.32	106,028.32	14,597.64	-91,430.68	13.77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50万台(套)电池托盘和20万套下车体制造项目	-	70,000.00	51,719.77	51,719.77	403.61	-51,316.16	0.78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49,902.23	-97.77	99.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47,085.45	207,748.09	207,748.09	64,903.48	-142,844.61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完善全球化产能布局，贴近核心客户，有效提升交付效率与成本竞争力，强化供应链韧性，综合考虑墨西哥、土耳其的区位优势及产业政策等因素，公司拟增加募投项目“云南友升轻量化铝合金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年产50万台（套）电池托盘和20万套下车体制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由于新增实施主体建设需要时间，故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延期至2027年12月31日。关于前述变更，公司已于2026年3月10日召开第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延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748.09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人民币 64,903.48 万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15.20 万元，公司的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 142,859.81 万元。 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主要原因为项目尚在建设中，公司将按项目建设情况，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注 1：上表“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均投入募投项目。

注 2：上表“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3：上表“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上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高峰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2026年02月12日

登记机关

仅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616580号报告使用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仅供中汇会鉴[2026]6580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1987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高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3-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62319880313765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 月 日  
 /m /y /d

证书编号: 33000014488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4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 月 日  
 /m /y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y /d  
 中汇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y /d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0 月 12 日  
 /m /y /d  
 浙江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29 日  
 /m /y /d  
 浙江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s



年 月 日  
 /m /y /d



日 / 月 / 年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发证日期：2024年8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330000140815  
No. of Certificate



姓名 吴金海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4年5月10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2529199405107412  
Identity card No.

